

2021 年佛山市本级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持续深化财政预算改革，优化支出结构，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六稳”“六保”、精准扶贫、促进经济加快恢复、高质量发展，切实兜牢民生底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2020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53.29亿元（快报数，除特别说明，下同），为年初各级人大通过预算的102.44%，比上年增收21.82亿元，同比增长2.98%。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款80.49亿元、专项补助及其他收入57.02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81.01亿元、新开发银行抗击新冠疫情贷款转贷收入2.96亿元、上年结转34.81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1]31.79亿元、调入资金^[2]165.91亿元后，全市收入合计1,207.28亿元。

2020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002.86 亿元，为年初各级人大通过预算的 100.29%，同比增长 6.51%。同时，上解省支出^[3]58.73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81.31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金 30.6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项目 33.70 亿元，全市支出合计 1,207.28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其中，2020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9.53 亿元（含各区上解市的税收地方收入），为年初市人大通过预算数的 102.80%；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款 16.06 亿元、专项补助及其他收入 6.64 亿元、区专项上解收入 14.15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 10.56 亿元、调入资金 60 亿元、新开发银行抗击新冠疫情贷款转贷收入 2.96 亿元、上年结转 9.29 亿元，收入合计 289.19 亿元。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03.19 亿元，专项补助区支出 64.36 亿元、专项上解省支出 12.06 亿元、已安排项目结转下年支出 8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金 1.58 亿元，支出合计 289.19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2020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先后进行 2 次调整，调整后动用的资金主要用于我市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工业智能制造、外贸高质量发展、粤港澳大湾区个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等重点项目支出。

2020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主要有以下三个特点：

一是财政收入实现正增长。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地方财政增收造成不利影响，但随着疫情有效防控、经济加快恢复，我市财政收入形势回稳向好，自5月份以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逐月稳步回升，全年增速达到2.98%，收入总量位居全省第3，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为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财力保障，实现“十三五”圆满收官。二是各区收入增速较为均衡。全市五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均实现正增长，按增幅排名依次是顺德区（3.15%）、高明区（2.31%）、禅城区（1.38%）、三水区（1.13%）、南海区（1.01%）。三是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全市党政机关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有力保障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六稳”“六保”等重点领域支出，用政府过紧日子换取市场主体和老百姓过好日子。2020年全市民生支出累计完成678.99亿元，切实保障了各项民生需求。其中，卫生健康事业支出增长4.17%、教育支出增长8.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0.50%、科学技术支出增长3.47%。

（二）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125.37亿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31.42亿元、上级补助0.82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46.30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24.72亿元，收入合计1,328.63亿元；支出完成1,082.54亿

元，调出资金^[4]160.30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9.58 亿元，结转下年项目支出等 76.21 亿元，支出合计 1,328.63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其中，2020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2.10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41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137.51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0.88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5.64 亿元、上年结转结余 5.17 亿元，收入合计 251.71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37.06 亿元，安排补助区支出 38.40 亿元、调出资金 55.40 亿元、年终结转结余 20.85 亿元，支出合计 251.71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2020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先后进行 2 次调整，调整后动用的资金主要用于东平河水轴线建设项目、广州美术学院佛山校区建设、禅西大道南延线工程（樵乐路至佛山一环段）等项目支出。

（三）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6.37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0.55 亿元和转移性收入 0.01 亿元后，收入合计 6.93 亿元；支出完成 5.29 亿元，调出资金 1 亿元，支出合计 6.29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其中，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59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0.14 亿元后，收入合计 1.73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68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2020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进行了 2 次调整，调整后可动用的资金主要安排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以及改革成本支出等。

（四）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不含已由省统筹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和工伤保险基金，下同）完成 223.79 亿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7.39 亿元，下降 3.20%；支出预计完成 229.69 亿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3.80 亿元，下降 5.70%。预计当年缺口 5.90 亿元，动用历年滚存结余弥补。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先后进行了 2 次调整，调整的主要原因是阶段性减免社保费和剔除全征地农民养老补贴。

（五）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2020 年省核定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862.47 亿元。经统计，2020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526.77 亿元，控制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之内。其中，**新增债券^[5]**方面，省财政厅先后下达我市 2020 年新增债券共 146.30 亿元，资金按照规定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重点投入到轨道交通、卫生健康、文化旅游等基础设施项目。**再融资债券^[6]**方面，省财政厅下达我市 2020 年再融资债券共 81.01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不增加我市总体政府债务规模。再融资债

券腾出的资金，优先用于高速公路、国铁干线和城际轨道项目地方资本金以及支持其他民生政策措施。外债方面，获新开发银行贷款 2.96 亿元用于佛山市第四人民医院扩建工程（临时）项目、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建设项目。

（六）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工作措施

过去一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市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及历次常委会各项决议，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有力推动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重点是抓好了以下工作：

1. 聚力挖潜增效，促进财政运行回稳向好

收入方面，在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依法组织财政收入，深入挖掘增收潜力，努力对冲疫情等因素造成的减收影响，稳定收入形势。一是完善税收征管。坚持依法征税、应征尽征，加强涉税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调联动，抓好重点税源、重点税种的征收管理，提高征管效率，推动税收形势逐步好转。二是拓宽非税收入增长空间。强化政府财政资源统筹，大力盘活政府股权、行政事业单位房产物业和国有企业土地资产，加强国资收益上缴，实现非税收入两位数增长，为财政增收起到重要的补充作用。

支出方面，坚决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当好“铁公鸡”、打好“铁算盘”，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2020 年市级行政事业单

位公务费按标准统一压减 15%、市级部门运转类经费在年初预算压减 10%的基础上进一步压减 5%、“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同时，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强财政库款统筹调度，督促预算单位加快中央直达资金等各类财政资金使用进度，切实保障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等重点领域支出，为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财政支撑。

2.聚力抗疫撑企，推动生产生活恢复

一方面，坚决把疫情防控资金需求摆在优先位置，全年共投入相关资金 30.54 亿元，助推我市疫情防控工作取得战略性成果。一是开通资金拨付绿色通道，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充分发挥我市国库集中支付全流程电子化优势，第一时间将防疫资金足额拨付到位。二是建立紧急采购绿色通道，及时落实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各项举措，以满足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首要目标，简化采购程序，保障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三是搭建医疗救治费用兜底体系，贯彻落实“两个确保”^[7]要求，及时安排财政补助资金，确保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对新冠患者的救治。四是积极申请新开发银行贷款 2.96 亿元，用于支持应急医院建设。五是落实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挥疫情防控医护人员的一线作用，保护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

另一方面，多措并举支持复工复产，帮助企业共渡难关、

健康发展。一是大力推进减税降费，及时落实各项税收优惠，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全年新增减税降费预计超过 238 亿元。二是打出援企助企组合拳，全年为 62 家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提供贴息补助 2116.69 万元，市融资担保基金促成合作银行累计向 4186 家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超 50 亿元，减免担保费用超 860 万元。同时，在全省率先安排 2 亿元一次性延迟复工补助及各类援企稳岗补贴。三是引导刺激居民消费，财政安排 4 亿元资金用于发放电子消费券，拉动消费超 20 亿元；同时发放“国六”汽车消费补贴约 3.40 亿元，有效提振市场信心。

3.聚力决胜收官，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一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进一步强化财政投入保障，全力筹措援助市外地区帮扶资金 20.28 亿元，用于对口支援新疆伽师县、西藏墨脱县、重庆市巫山县，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四川省凉山州 11 个国家级贫困县、甘孜州乡城县、得荣县，对口合作黑龙江省双鸭山市以及省内脱贫攻坚对口帮扶湛江、云浮两市 254 个相对贫困村，积极推进各地产业扶持、安居工程、学校、医院、道路建设等项目开展，补好民生“短板”，体现新时期佛山对外援建和扶贫工作的责任和担当。同时，强化财政扶贫资金监管，促进资金高效使用，助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

二是防范财政金融风险。按照“开前门、堵后门”的思路，在政府债务限额内，积极争取省下达各类债券资金 252.08

亿元，用于重点项目建设，并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强化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监测，全面开展存量隐性债务消减工作，防范债务风险，保障全市财政安全。

三是支持污染防治攻坚战扎实推进。聚焦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市共安排节能环保方面支出 19.58 亿元，持续加大在生态补偿、突出环境问题整治、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资金投入，支持落实河长制、湖长制，支持广佛跨界河流污染治理，推进实施自然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佛山五年绿化行动计划，助力佛山打造大湾区高品质森林城市。

4.聚力护航经济，助推加快高质量发展

一是支持科技创新。全市科技方面支出 101.56 亿元，大力支持三龙湾和佛山高新区建设，重点保障季华实验室、仙湖实验室等科技平台建设，加强与南方医科大学、广州美术学院等高校的合作办学，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引导高端人才、核心技术、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等创新要素聚焦。**二是**支持产业转型升级。立足传统制造业优势，支持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培育“四上”企业、促进小微企业上规模，做大做强实体经济。支持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等项目发展，支持佛山市机器人产业发展，推动我市从“佛山制造”向“佛山智造”转变。**三是**抢抓“双区”驱动。全市重点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方面支出完成 109.56 亿，保障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3 号线、佛山一环西拓项目、季华路西延项目等重点公共交通项目，

以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助力广佛同城建设，加快融入大湾区“一小时交通圈”。落实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在佛山市工作的境外高端、紧缺人才缴纳的个人所得税超15%部分给予财政补贴，进一步吸引人才支持佛山建设。全方位深化佛深合作发展，加强与港澳深层次合作，推动佛山区域协调发展。**四是**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市级财政投入乡村振兴方面资金5.40亿元，支持高明革命老区乡村振兴、三水区乡村振兴战略综合改革试点及全市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同时，深入开展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财政支农资金使用效率。

5.聚力保障民生，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一是全力稳定和扩大就业，确保“劳有所得”。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支出88.96亿元，同比增长0.50%，支持深入实施“粤菜师傅”“南粤家政”“广东技工”等职业技能培训，发放就业补助金、地方人才经费等补贴，突出做好农民工、大学生、退役军人等各类群体就业工作，实现全市就业大局稳定。

二是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确保“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全市教育方面支出172.52亿元，同比增长8.02%，主要用于支持学前教育“5080”^[8]计划，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基础设施提升，加快实现新时代佛山职业教育现代化建

设，支持佛科院建设高水平理工大学等项目。

三是加快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确保“病有所医”。全市卫生健康方面支出完成 105.69 亿元，同比增长 4.17%，主要用于支持市直公立医院“登峰计划”建设一流医院、一流专科，推进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实现医疗服务价格体系平衡过渡，支持市妇女儿童医院、市二医院新院区等公立医院重点项目建设，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保障公立医院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四是稳步提高养老水平，确保“老有所养”。加大养老体系的投入，对 70 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高龄津贴，支持佛山市颐养院项目、新社会福利院项目等公办养老项目建设，推动老年社会福利工作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性转变，支持养老事业发展。

五是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确保“弱有所扶”。阶段性加大价格临时补贴力度，持续提高全市低保对象、孤儿、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补助标准，不断提高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水平，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加大对流浪乞讨人员、精神病患者救治力度，提升救助管理服务质量。

六是落实基本住房保障，确保“住有所居”。全市住房保障方面支出 19.46 亿元，推动保障性住房工作持续发展，落实住房保障租赁补贴政策，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改善群众住房条件。

6.聚力改革创新，提升现代财政治理效能

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坚持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完善现代财政制度。一是巩固拓展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成果。深化市级改革，在预算编制、执行环节大力推进简政放权的基础上，出台财政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定额标准等领域管理办法，持续完善改革措施体系，市级自改革以来已累计配套出台 20 项政策文件，改革任务基本完成；同时，推动改革向区级全面拓展、全面铺开。二是加快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建设市级财政预算绩效指标库系统，落实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完善事前绩效评估评审机制，全面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和事后绩效自评，大力推动项目重点评价和绩效调研，扩大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试点范围，探索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工作，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快形成。三是依托“佛山扶持通”平台实现资金直达企业个人。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疫情防控期间，利用扶持通平台开辟抗疫撑企政策服务专区，实现企业申报资金全程“不见面”“零跑腿”“快速化”办理，创造出最快 2 小时兑现复工复产补贴资金的“佛山纪录”；并在全国首创企业用电用气补贴“秒报”和汽车消费补贴“秒报秒批秒付”模式，全程零材料、零跑腿、零接触，政策资金免申即享、秒速直达。四是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顺利完成市财政局对市金控公司管理权的划转承接，按照“财政出资-金控公司-

金融企业”的管理思路，以市场化、法治化方式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指导市金控公司加快完善内部管理，积极推进新晟期货有限公司的收购工作，推动国有金融资本做大做强。**五是**稳步推进“数字财政”建设。精心组建超150人的“数字财政”建设实施团队，实行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全方位保障“数字财政”建设在我市稳步有序推进，为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效率夯实信息化基础。

2020年，全市财政改革发展取得新成绩，财政运行整体良好。但综合分析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财政经济形势，我们清醒看到财政工作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如财政收入增长动力不强、刚性支出需求持续增长、预算平衡难度加大等等。对此，我们将坚持系统观念，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思维，持之以恒努力解决改进。

二、2021年预算草案

（一）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1年，全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过紧日子，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推动财政更可持续，

不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水平，增强对全市重大改革、重大项目建设的财力保障，促进财政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为争当全省地级市高质量发展领头羊、书写佛山新时代新阶段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以及“十四五”时期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期目标，综合考虑经济发展形势和我市财力实际情况等各项因素，按照实事求是、积极稳妥、量入为出、持续发展的原则，我市各项预算拟安排如下：

1.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预期增长 5%左右安排，预计收入为 790.95 亿元（按增长 5%测算），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省税收返还款 80.49 亿元、专项补助及其他收入 57.02 亿元、上年结转 33.70 亿元、调入资金 56.42 亿元后，收入合计 1,018.58 亿元；安排上解省支出 28.73 亿元，各项支出安排 979.09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10.76 亿元。

2.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收入为 999.58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85 亿元、省专项补助 0.83 亿元，收入合计 1,085.41 亿元；安排地方各项支出 1,026.36 亿元及调出资金 55.65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3.40 亿元。支出安排主要用于佛山一环西拓工程、塘西大道三期及其南延线项目、季华路西延线工程等项目。

3.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4.48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0.01 亿元及上年结余 0.64 亿元后，收入合计 5.13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4.36 亿元，调出资金 0.77 亿元后，实现收支平衡。

4.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不含已由省统筹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和工伤保险基金，下同）预计为 242.23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05 亿元，增长 4.80%；相应安排支出 238.92 亿元，比上年减少 4.57 亿元，下降 1.90%。当年结余 3.31 亿元。

5.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全市各级财政严格落实债务偿还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1 年全市安排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286.42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本金 16.09 亿元、专项债券本金 270.33 亿元；全市安排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52.72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利息 14.20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38.52 亿元。

（二）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编制 2021 年市级预算按如下原则：一是依法理财、以收定支。将《预算法》及新修订的《预算法实施条例》有关要求贯穿于预算编制的全过程，完善“四本预算”衔接，科

学、真实、准确、全面反映预算收支情况。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科学预测全年收入预期，合理安排预算支出总规模，确保收支平衡。二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预算安排要在科学合理、统筹分配的基础上，着力兜牢“三保”^[9]底线，落实各项民生政策，集中财力支持保障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三是勤俭办事、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行政事业单位开支，从源头上杜绝各种形式的铺张浪费，大力压减一般性、非重点及低效无效支出，腾出资金用于保障改善民生和促进经济发展。

1.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1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181.33 亿元（含各区上解市的税收地方收入）。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款 16.06 亿元、省提前下达资金 9.82 亿元、其他上级补助收入 1.31 亿元、区专项上解收入 12.63 亿元、调入资金 55.65 亿元，收入合计 276.80 亿元；安排补助区支出 21.14 亿元和上解省支出 13.24 亿元后，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242.36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0.06 亿元。

2.2021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1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89.72 亿元，加上各区上解市的基金预算收入 220 亿元、省提前下达 0.30 亿

元，相应核减应缴省计提“两金”收入省级收入分成 1.90 亿元、调出资金 55.65 亿元，收入合计 252.47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252.40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0.07 亿元。支出安排主要用于广佛干线项目工程、沉香沙大桥、弘德北路北沿线项目等。

3.2021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1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0.95 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余 0.06 亿元，收入合计 1.01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1.01 亿元，收支平衡，略有结余。支出安排主要用于国有资产运营管理等。

4.2021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由于各险种基金已实行市级统筹，不再区分市、区级，统一纳入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5.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草案

2021 年市级继续全面实施部门预算，坚持细化预算编制，强化预算管理约束。市级 80 个部门纳入部门预算编制。2021 年市级“三公”经费预算 0.56 亿元。

6.市级综合财政预算支出安排的主要情况

2021 年市级综合财政预算在保运转保稳定的同时，集中财力支持市级统筹重大项目建设、民生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主要安排如下：

(1)安排机关和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52.75 亿元，继续实行零基预算和定员定额，保障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2)安排部门运转支出 62.58 亿元(含预备费 2.80 亿元),保障市直相关部门履行基础公共管理职能。

(3)安排民生政策项目类支出 60.77 亿元,主要用来保障和推进各类民生事业发展等,其中普惠性支出 37.53 亿元,包括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3.07 亿元、公交运营管理费用 13 亿元、乡村振兴方面的支出 2.40 亿元等;扶贫和对外援助支出 23.24 亿元,主要用于精准扶贫、援助四川省甘孜州、援疆援藏、对口凉山扶贫协作等工作开展。

(4)安排经济和产业扶持项目类支出 50.96 亿元,包括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专项补贴 2 亿元、人才发展专项经费(高等教育办学机构建设专项经费) 1.75 亿元、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经费 2.64 亿元、合作共建科研平台专题资金 1.85 亿元、农业产业发展经费 1.42 亿元、市级政策性投资基金 4 亿元、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资金 5.05 亿元等项目。

(5)安排信息化项目类支出 9.85 亿元,支持信息基础设施、信息应用系统等建设类项目,保障信息化硬件资产、软件资产和数据资产等正常安全稳定运行。

(6)安排基建项目类支出 36.14 亿元。主要包括物资粮食储备综合基地、颐养院建设、佛山市中医院扩改建工程等项目。

(7)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2.69 亿元。

(8)安排市级统筹重大项目支出 218.10 亿元,主要用于轨

道交通建设方面资金 167.36 亿元、三龙湾、高新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6.80 亿元、季华实验室 15 亿元、仙湖实验室 5.80 亿元、佛科院高水平理工大学建设 5 亿元等项目。

预下达资金情况。按照《预算法》的规定，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市本级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市级已安排必须支付的 2021 年支出 20.08 亿元。

三、2021 财政工作思路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做好今年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将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全市改革发展大局，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对经济民生领域重点支出的财力保障，助力佛山迈出高质量发展新步伐。

（一）坚持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为导向，双向发力狠抓收支管理

政府财政作为治市理政的基础和重要支柱，是改革发展的重要保障，必须坚持政治和全局高度，牢固树立财政收支主业意识，更加重视抓好收支管理工作，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收入方面**，加强对经济、产业和财税结构的趋向性分析，综合研判收入形势，在依法征管的基础上，针对税收薄弱环节，建立健全协同办税内部协调机制，深入挖掘地方税种增长潜力，继续盘活政府资源资产，适当增加国企利润上缴收入，多措并举增强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动力。**支出方面**，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调整支出结

构，常态化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及时按规定将支出慢、效益低的资金收回财政统筹，加大对财政支出政策的清理规范，注重量入为出、提质增效，推动财政更可持续，切实保障“六稳”“六保”等重点支出。

（二）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

构建新发展格局需从供给需求两端发力，加快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一是支持创新发展，强化科技支撑。以建设国际一流创新基础设施集群为基础，支持三龙湾、佛山高新区高标准建设。加快季华实验室、仙湖实验室、华南高等研究院（佛山）等一批创新平台建设。加强人才引进培养，用好大湾区个税补贴政策，提升佛山对各类创新要素的吸引力，加快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二是支持实体经济，夯实产业基础。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支持产业链供应链改造升级、企业技术改造。实施和完善减税降费政策措施，持续为企业减负，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在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方面“四两拨千斤”的乘数效应，积极拓展市融资担保基金业务规模，引导更多金融“活水”助力中小微企业成长。三是支持“双区”建设，促进广佛同城。支持广州、佛山全域合作，共建共享优质生活圈；支持深化与深圳、港澳的合作，全方位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四是支持扩大内需，做强国内市场。用好各类债券资金促进有效投资，加强轨道交通、佛山新机场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五

是支持对外合作，提高开放水平。安排落实促进外贸外资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高水平走出去、高质量引进来，鼓励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充分利用好 RCEP 自贸区建设机遇，形成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格局。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提高民生保障水平

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促进扩大就业。支持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优化整合各类培训资金和项目，大力支持“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培养更多的技术技能人才。二是持续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严格落实“两个只增不减”^[10]要求，提高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标准，促进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发展。三是支持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完善公立医院财政投入保障、着力推进社会保险改革，建立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四是加强基本民生建设。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提高养老保障水平，支持“双百”^[11]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五是支持公共文化供给，支持公共文化补短板等。六是支持“三农”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效，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四）坚持以建立现代财税体制为目标，不断深化财政

管理改革

建立现代财税体制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成果的巩固扩展，为将制度优势充分转化为财政治理效能，全市财政将以全面落实“数字财政”建设为基础，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事前绩效评审、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推进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管理，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全过程，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二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在政府债务限额内，积极争取发行新增债、再融资债等各类债券资金，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健全债务风险评估体系，强化风险评估预警结果运用，稳妥消减隐性债务，牢牢守住债务风险底线。三是深化推进政府补助（扶持）资金直达改革。依托佛山扶持通平台的服务创新能力，在全市分批开展政府补助（扶持）资金直达企业个人改革，推动惠企利民政策资金限时兑现、秒速兑现，加速释放改革红利。四是进一步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依法依规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建立权责匹配、权责对等、权责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机制，加强和完善市财政局对市金控公司的管理，推动提高公司治理效能，积极指导有关金融类企业拓宽业务范围，加快做大做强做优国有金融资本。

2021 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我们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

帜，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领财政工作全局，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市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奋发有为，努力完成全年预算各项预期目标，助力我市争当全省地级市高质量发展领头羊，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佛山贡献。

注释：

[1] 预算稳定调节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各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的不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六十六条规定，各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 调入资金：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级预算管理的意见》（粤府办〔2017〕68号）中关于“加大财力统筹”的有关要求，政府性基金按不低于收入的10%统筹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条规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 上解省支出：指下级政府对上级政府的上解支出，

主要包括税收上划事项和专项上解事项。

[4] 调出资金：年终决算用财政部门管理的预算外资金结余弥补财政总决算赤字的资金。

[5] 新增债券：新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

[6] 再融资债券：即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不增加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 两个确保：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得不到及时救治，确保定点医疗机构不因医保总额预算管理规定影响救治。

[8] 学前教育“5080”：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50%以上，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80%以上。

[9] 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10] 两个只增不减：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逐年只增不减。

[11] 双百：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100%覆盖。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1 年佛山市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 2021 年佛山市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关于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5.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说明

6. 2021 年佛山市级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1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1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9.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0. 2021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1 年佛山市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12. 2021 年佛山市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3.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4. 2021 年佛山市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1 年佛山市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16. 2021 年佛山市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17. 2021 年佛山市 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预算

18. 佛山市 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佛山市 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佛山市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佛山市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佛山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0 年佛山市本级 新增债券额度安排情况表

24. 2020 年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0 年中央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债务项目明细表

26. 佛山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1 年佛山市 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表

表 1

2021 年佛山市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2,767,971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5,372
（一）税收收入	0
消费税	0
企业所得税	0
个人所得税	0
资源税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0
房产税	0
印花稅	0
城镇土地使用税	0
土地增值税	0
车船税	0
船舶吨税	0
车辆购置税	0
关税	0
耕地占用税	0
契税	0
烟叶税	0
环境保护税	0
其他税收收入	0
（二）非税收入	335,372
专项收入	20,5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536
罚没收入	10,658

表 1

2021 年佛山市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5,574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5,700
其他收入	258,400
二、转移性收入	2,432,599
（一）上级补助收入	271,901
返还性收入	160,63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76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1,5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1,604,198
（三）调入资金	556,500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56,500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00
从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00

备注：按照新的市区财政体制，从 2019 年起禅城区域的税收收入市级不直接分成，改为由禅城区按月上解市，年终财政结算。

表 2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653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防支出	3,209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7,325
五、教育支出	298,172
六、科学技术支出	453,03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6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8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21,64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7,054
十二、农林水支出	68,03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90,866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0,32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092
十六、金融支出	5,93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31,605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92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91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43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407
二十二、预备费	28,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9,776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343,733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61

表 2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6,692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支出总计	2,767,414

备注：无。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23,621.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653.44
20101	人大事务	4,115.13
2010101	行政运行	3,090.15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4.98
2010103	机关服务	15.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15.00
2010105	人大立法	3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390.00
20102	政协事务	3,769.73
2010201	行政运行	2,644.12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30
2010204	政协会议	114.00
2010205	委员视察	20.00
2010206	参政议政	210.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29.3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790.43
2010301	行政运行	16,057.1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44.97
2010303	机关服务	5,049.81
2010308	信访事务	62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18.53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307.95
2010401	行政运行	3,202.4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4.32
2010408	物价管理	29.1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792.0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0,006.88
2010501	行政运行	14,878.58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29.95
2010504	信息事务	694.44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54.21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549.70
20106	财政事务	9,053.12
2010601	行政运行	7,216.1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7.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400.00
20107	税收事务	436.77
2010701	行政运行	436.77
20108	审计事务	3,098.25
2010801	行政运行	2,056.70
2010804	审计业务	1,041.55
20109	海关事务	6,020.00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618.34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1101	行政运行	5,348.0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76
2011103	机关服务	1,800.53
20113	商贸事务	28,412.04
2011301	行政运行	8,114.11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93
2011308	招商引资	15,786.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524.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430.00
2011450	事业运行	548.07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881.93
20123	民族事务	49.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49.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2,082.65
2012501	行政运行	1,092.54
2012504	港澳事务	691.70
2012505	台湾事务	108.00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190.41
20126	档案事务	1,820.87
2012601	行政运行	1,657.11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163.75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349.17
2012801	行政运行	1,846.61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2.5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9,819.07
2012901	行政运行	3,881.11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4.81
2012950	事业运行	48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973.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386.98
2013101	行政运行	8,665.6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65.14
2013105	专项业务	30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6.16
20132	组织事务	4,890.01
2013201	行政运行	2,637.7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12.2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0.00
20133	宣传事务	10,371.45
2013301	行政运行	2,875.95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495.50
20134	统战事务	2,243.80
2013401	行政运行	1,632.54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2.89
2013404	宗教事务	123.38
2013405	华侨事务	45.00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47.00
2013550	事业运行	47.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5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50
20137	网信事务	760.00
2013701	行政运行	60.00
2013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00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54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4,356.18
2013801	行政运行	10,474.3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62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32.4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38.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5,725.55
2013812	药品事务	307.48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31.5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71.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35.23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462.91
2013850	事业运行	1,456.6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801.0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414.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414.13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3	国防支出	3,208.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324.99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372.00
20402	公安	110,103.36
20403	国家安全	530.20
20404	检察	2,597.03
20405	法院	7,784.23
20406	司法	7,519.41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8,126.2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2.50
205	教育支出	298,172.3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053.85
2050101	行政运行	4,411.1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4.7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17.88
20502	普通教育	224,178.23
2050201	学前教育	34,854.37
2050202	小学教育	8.03
2050203	初中教育	5,643.54
2050204	高中教育	15,744.79
2050205	高等教育	165,935.7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991.78
20503	职业教育	43,524.77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4,482.03
2050303	技校教育	9,824.86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9,217.87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3,090.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3,090.00
20507	特殊教育	5,128.93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128.93
20508	进修及培训	8,694.06
2050802	干部教育	8,694.0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2.4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2.4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3,031.11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96,913.07
2060101	行政运行	1,553.95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12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95,298.00
20602	基础研究	3,240.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000.00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240.00
20603	应用研究	68,395.5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26,395.5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2,0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2,387.25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3,503.25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18,884.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445.17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3,973.67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471.5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782.60
2060701	机构运行	235.40
2060705	科技馆站	2,547.2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7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17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250.00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1,25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3,447.52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3,447.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601.9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8,993.41
2070101	行政运行	3,833.87
2070104	图书馆	7,177.64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822.84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892.2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642.32
2070108	文化活动	41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072.45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3,640.7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583.66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5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67.73
20702	文物	3,053.26
2070204	文物保护	188.46
2070205	博物馆	2,864.80
20703	体育	4,439.20
2070307	体育场馆	3,094.20
2070308	群众体育	1,32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5.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38.70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238.70
20708	广播电视	210.00
2070806	监测监管	60.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5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67.4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62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7.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41.3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7,616.74
2080101	行政运行	7,429.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4.07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3,578.5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662.7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6,322.3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08.59
2080201	行政运行	1,327.8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9.2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940.6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60.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289.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60.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33.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56.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86.3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52.90
20807	就业补助	2,45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50.00
20809	退役安置	887.7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43.5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14.4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8.9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10.81
20810	社会福利	6,366.93
2081001	儿童福利	293.67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002	老年福利	241.88
2081004	殡葬	122.4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708.93
20811	残疾人事业	2,924.64
2081101	行政运行	484.26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4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346.32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221.7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29.83
20816	红十字事业	539.89
2081601	行政运行	144.89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90.00
20820	临时救助	478.8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78.85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6,465.16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50.00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7,715.1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7,80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7,8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713.41
2082801	行政运行	946.68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00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2804	拥军优属	940.08
2082850	事业运行	439.1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2.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91.2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645.37
2100101	行政运行	2,616.79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4.10
2100103	机关服务	6.02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98.46
21002	公立医院	18,918.86
2100201	综合医院	5,377.2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717.31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2,435.73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314.05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338.52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110.05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26.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41.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41.00
21004	公共卫生	37,939.9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794.4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296.18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6,147.37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7,441.91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528.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707.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390.3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286.9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3.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
21013	医疗救助	1,045.9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12.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733.9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21.31
2101501	行政运行	847.9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52.3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89.70
2101550	事业运行	21.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2.3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2.4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2.40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55.9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55.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641.3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363.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629.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4.00
21103	污染防治	934.06
2110302	水体	622.3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11.7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6,681.45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6,681.45
21111	污染减排	2,568.79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564.08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4.71
21113	循环经济	4,094.00
2111301	循环经济	4,09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7,053.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961.26
2120101	行政运行	5,910.7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6.15
2120104	城管执法	982.23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99.5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62.64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2,092.6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2,092.65
213	农林水支出	68,030.30
21301	农业农村	27,314.65
2130101	行政运行	4,198.3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13
2130104	事业运行	2,710.3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1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63.9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4.42
2130110	执法监管	243.4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9.76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724.51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8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185.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4.36
2130153	农田建设	44.6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3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35.71
2130204	事业单位	2,761.2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011.3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32.60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520.01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2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13.76
2130235	国家公园	300.7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6.07
21303	水利	8,007.02
2130301	行政运行	3,664.2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830.12
2130313	水文测报	527.37
2130314	防汛	205.2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53.00
21305	扶贫	4,825.8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065.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0,000.00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20,00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7.1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3.58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3.5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0,866.37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63,821.02
2140101	行政运行	10,264.40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54.68
2140104	公路建设	54.55
2140106	公路养护	20,354.93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120.00
2140131	海事管理	1,085.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5,687.46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15,640.00
2140304	机场建设	15,64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69.50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1,335.85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1,335.8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0,327.6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905.00
2150517	产业发展	3,905.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622.67
2150701	行政运行	1,234.55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388.12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3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1,30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3,50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3,5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092.00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496.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496.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5,596.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5,596.00
217	金融支出	5,930.85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288.87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8.87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70.98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70.98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4,441.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4,441.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13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13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31,604.60
21999	其他支出	131,604.6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929.3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541.74
2200101	行政运行	3,662.4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0,289.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562.1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814.24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888.90
22005	气象事务	3,387.58
2200501	行政运行	968.83
220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15
2200504	气象事业单位	1,103.60
2200507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31.00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190.00
2200509	气象服务	207.49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604.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13.7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112.55
2210101	廉租住房	6,80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579.09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333.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94.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29.84
2210203	购房补贴	265.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306.31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3,306.3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430.73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4,117.93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4,117.93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204	粮油储备	5,481.80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4,835.00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646.8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1,831.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35.00
2220508	医药储备	90.00
2220509	食盐储备	368.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200.00
22205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83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407.4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4,312.62
2240101	行政运行	2,701.45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8.11
2240106	安全监管	10,823.06
2240109	应急管理	110.00
22402	消防事务	21,763.84
2240201	行政运行	11,636.37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0,127.47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3,610.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3,610.00
22405	地震事务	720.99
2240501	行政运行	585.99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00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7	预备费	28,000.00
229	其他支出	29,775.88
22999	其他支出	29,775.88
2299999	其他支出	29,775.88
232	债务付息支出	6,692.19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6,692.19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348.07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2,344.1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22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22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其中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1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32.3653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0548 亿元，增长 67.60%。主要原因：

(1) 人大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0.0258 亿元，主要是加大了人大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2) 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3.3774 亿元，主要是加大了统计、专项普查活动、信息事务方面的支出。

(3) 商贸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2.8412 亿元，主要是加大了部分重大项目招商引资投入。

(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3.2015 亿元，主要是加大了安全生产投入。

2. 2021 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13.7325 亿元，比上年增加 0.6877 亿元，增长 5.27%。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对公共安全领域投入。

3. 2021 年教育支出预算 29.8172 亿元，比上年增加 9.0025 亿元，增长 43.25%，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佛山高水平理工大学建设和高等教育投入。

4. 2021 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 45.30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7.6815 亿元，增长 20.42%。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对三龙湾、高新区、仙湖实验室、季华实验室等重点平台建设投入。

5. 2021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19.7041 亿元，比上

年增加 9.8135 亿元，增长 99.22%。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对人才引进、城乡居民养老以及创业就业等投入。

6. 2021 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7.4891 亿元，比上年减少 6.4448 亿元，降低 46.25%。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对抗疫等医疗卫生投入以及医院建设投入导致 2020 年基数偏高。

7. 2021 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2.1641 亿元，比上年增加 0.3758 亿元，增长 21.02%。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环境保护以及污染防治投入。

8. 2021 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14.7054 亿元，比上年减少 8.7124 亿元，降低 37.20%。主要原因：公交运营补贴实行按进度安排，减少年初投入。

9. 2021 年农林水支出预算 6.803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1286 亿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对“三农”工作相关投入。

10. 2021 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 19.0866 亿元，比上年增加 3.9071 亿元，增长 25.74%。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对机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前期投入。

11. 2021 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 8.032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7816 亿元，增长 28.50%。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对企业奖励扶持力度。

12. 2021 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 6.7092 亿元，比上年增加 2.6285 亿元，增长 64.41%。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

对粤港澳大湾区相关政策资金投入。

13. 2021 年金融支出预算 0.5931 亿元，比上年减少 4.1761 亿元，降低 87.56%。主要原因：2020 年为帮助企业对抗疫情冲击，加大了对企业贷款贴息、融资担保等方面的扶持导致 2020 年基数偏高投入。

14. 2021 年援助其他地区支出预算 13.160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0706 亿元，增长 18.67%。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对扶贫领域资金投入。

15. 2021 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 2.2929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839 亿元，降低 7.42%。主要原因：2021 年减少了对自然资源、空间规划等投入。

16. 2021 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 1.14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0.2652 亿元，增长 30.21%。主要原因：2021 年加大了对地方粮油物资储备投入。

17. 2021 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 4.0407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569 亿元，降低 3.74%。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了对森林消防救援队等投入导致 2020 年基数较大。

表 4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基本支出合计	527,469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12,299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6,815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1,524
50103	住房公积金	16,311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65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65
50201	办公经费	16,895
50202	会议费	300
50203	培训费	687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757
50205	委托业务费	1,892
50206	公务接待费	649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485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9
50209	维修（护）费	2,008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84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135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20
50306	设备购置	1,078
50307	大型修缮	22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1

表 4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404	设备购置	1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4,444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0,228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216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44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344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83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533
50905	离退休费	1,869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3,429
599	其他支出	51
59999	其他支出	51

备注：无。

表 5

2021 年佛山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 经费	5,604.56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1,385.07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643.29
1. 公务用车购置	617.07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6.22
（三）公务接待费	1,576.20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1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安排及变动情况说明

2021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5,604.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3.38 万元，原因是我市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杜绝浪费。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1,385.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6.44 万元，原因是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我市减少了对外学术交流、专业技术培训、考察国外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等活动计划使得出国（境）经费支出有所下降；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643.2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617.0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6.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06 万元，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30.86 万元，主要是部分执法部门 2021 年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65.92 万元，主要是我市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杜绝浪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1,576.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1.88 万元，原因是我市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杜绝浪费，使公务接待费减少。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一、返还性支出	76,514	238,366	3,315	24,940	54,335	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7,250	40,600	0	2,289	7,030	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 返还支出	5,997	9,299	3,315	3,172	3,501	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13,552	49,510	0	4,868	17,829	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2,119	6,119	0	0	1,138	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 收返还支出	29,876	80,021	0	7,543	14,766	0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17,720	52,817	0	7,068	10,071	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0,121	33,927	7,626	31,947	15,327	53,835
体制补助支出	54,637	0	0	97	0	20
划拨高明区农村税 费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97	0	0
欧司朗亚太区总部 项目补助资金	0	0	0	0	0	20
体制补助禅城区支 出	54,637	0	0	0	0	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2,738	7,202	7,562	27,691	8,912	9,998
高标准农田建设市 级补助资金	60	935	990	480	685	0
高明区均衡性补助	0	0	0	20,000	0	0
基本农田生态补偿 市级补助资金	0	0	0	5,000	5,000	0
省级公益生态林市 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9,998
水源保护区市级补 助资金	678	767	1,572	1,411	2,527	0

表 6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市级补助资金	2,000	5,500	5,000	800	700	0
结算补助支出	78	63	27	109	48	1,123
下达 2021 年中央和省级民兵训练补助经费	0	0	0	0	0	597
下达 2021 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	0	0	0	0	0	25
省下达 2021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8	23	27	18	23	45
省下达 2021 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0	0	0	0	0	92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0	0	0	0	0	294
省下达 2021 年博物馆纪念馆逐步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0	40	0	45	25	0
省下达 2021 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	0	0	0	46	0	70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0	0	0	0	0	20
省下达 2021 年华侨事业费	0	0	0	0	0	2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2,232
省下达 2021 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食品抽检及监管）	0	0	0	0	0	27

表 6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1 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利奖励）	0	0	0	0	0	2,205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43
省下达 2021 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政法业务能力提升）预算	0	0	0	0	0	43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974	26,662	37	4,050	6,368	5,096
省下达 2020 年内地民族班省级补助资金	49	35	37	0	0	41
省下达 2021 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省补助资金	0	0	0	0	0	1,345
省下达 2021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	0	0	0	0	0	193
省清算并下达 2021 年中职学校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	0	0	0	0	0	2,018
省下达 2021 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	0	0	0	0	0	36
省下达珠三角 6 市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资金	1,342	3,892	0	599	985	57
省清算 2020 年及下达 2021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0	0	0	0	0	37

表 6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7,469	22,694	0	3,413	5,225	312
省下达 2021 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0	0	0	0	0	11
省下达 2021 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	0	0	0	0	0	194
省下达 2021 年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	0	0	0	0	0	204
省下达 2021 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	109	13	0	35	150	0
省下达 2021 年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	0	0	0	0	0	642
省下达 2021 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	6	28	0	4	7	0
省下达 2021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提前下达批次）	0	0	0	0	0	6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200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0	0	0	0	0	2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54	0	0	0	0	330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补助资金（广播电视）	0	0	0	0	0	47

表 6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中央 2021 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0	0	0	0	0	69
省下达 2021 年国家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资金	1,954	0	0	0	0	188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	0	0	0	0	0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38
省下达中央财政 2021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	0	0	0	0	0	38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17,234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应急救助补助资金)	0	0	0	0	0	134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3 项补助资金	0	0	0	0	0	17,10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251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森林保险补贴资金	0	0	0	0	0	51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0	0	0	0	0	200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5,234
省下达 2021 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	0	0	0	0	0	5,234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1,739	0	0	0	0	12,016

表 6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2011 年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资金	11,739	0	0	0	0	0
返还各区税务系统相关经费	0	0	0	0	0	11,766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缉私补助经费预算	0	0	0	0	0	25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89	12,787	2,933	1,443	2,110	18,480
一般公共服务	0	0	0	0	0	4,965
省下达 2021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	0	0	0	0	0	124
省下达 2021 年税政工作经费	0	0	0	0	0	20
省下达 2021 年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	0	0	0	0	0	10
省下达 2021 年财政监督工作经费	0	0	0	0	0	2
省下达 2021 年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	0	0	0	0	0	35
省下达 2021 年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项目经费	0	0	0	0	0	16
省下达债务管理工作经费	0	0	0	0	0	15
省下达 2021 年省价格监测信息采集补助资金	0	0	0	0	0	19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0	0	0	0	0	19
省下达 2021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0	0	0	0	0	4,690

表 6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1 年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经费	0	0	0	0	0	15
教育	0	9	0	0	5	0
下拨南海区及三水区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	0	9	0	0	5	0
卫生健康	0	0	0	200	200	0
居民医保补助资金	0	0	0	200	200	0
节能环保	60	480	480	25	300	7,361
佛山市新能源推广应用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60	480	480	25	300	700
省下达 2021 年省级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节能降耗)专项资金	0	0	0	0	0	961
省下达 2021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氢站建设专项资金	0	0	0	0	0	5,700
农林水	29	2,298	2,453	1,218	1,605	0
农业产业发展	29	2,298	2,453	1,199	1,605	0
渔业高质量发展	0	0	0	20	0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0	10,000	0	0	0	0
返还南海区一汽大众补助	0	10,000	0	0	0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0	0	0	0	0	75
省下达 2021 年绿色矿山建设专项资金	0	0	0	0	0	75
住房保障	0	0	0	0	0	6,079

表 6

2021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1 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管专项资金	0	0	0	0	0	6,079

备注：无。

表 7

2021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2,524,707
一、市（县、区）本级收入	897,220
港口建设费收入	7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4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9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827,5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7,222
车辆通行费	59,300
二、转移性收入	2,203,019
（一）各区基金上解收入	2,200,000
（二）省补助资金	3,019
三、调入资金	0
四、应缴省计提“两金”收入省级分成部分	-19,032
五、将国土出让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6,500

备注：无。

表 8

2021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 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479,2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65
城乡社区支出	2,306,94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4,54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400
交通运输支出	59,698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59,300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398
其他支出	10,01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27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182
债务付息支出	101,166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1,166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4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42
二、转移性支出	0
三、债务还本支出	44,796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4,796
总支出	2,524,018

备注：无。

2021 年佛山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2,479,22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65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6,9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4,54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152,82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966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1,748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60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4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2,4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9,698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59,300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59,300
21463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398
2146399	其他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398
229	其他支出	10,01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27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06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21

2021年佛山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18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27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9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27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8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1,166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1,166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64,918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6,248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42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42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6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025

备注：无。

表 10

2021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 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0	0	165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补助地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	0	0	0	0	165
其他支出	0	0	0	0	0	2854
省下达 2021 年各市体育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	0	0	0	0	0	1,421
省下达 2021 年省财政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	0	0	0	0	0	25
省下达 2021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	0	0	0	0	0	2
省下达 2021 年各市福利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	0	0	0	0	0	1,406

备注：无。

2021 年佛山市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10306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9,542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8,380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0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0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0
1030698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162
11005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收入	0
	本年收入合计	9,542
	上年结转	560
	收入总计	10,102

备注：无。

2021 年佛山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0,102
	一、本年支出合计	10,09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98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933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933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5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5
	二、转移性支出	0
	三、结转下年	4

备注：无。

2021 年佛山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0,098
	一、本年支出合计	10,09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98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933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933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5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5

备注：无。

表 14

2021 年佛山市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
(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转移支付合计	0

备注：2021 年佛山市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2021 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242.23
其中：保险费收入	181.36
财政补贴收入	52.07
利息收入	8.22
其他收入	0.3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7.56
其中：保险费收入	6.50
利息收入	0.86
其他收入	0.10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0.0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0.00
五、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2.77
其中：保险费收入	1.28
财政补贴收入	11.29
利息收入	0.19
其他收入	0.00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2.14
其中：保险费收入	40.66
财政补贴收入	10.27
利息收入	1.11
其他收入	0.00

2021 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八、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69.76
其中：保险费收入	132.92
财政补贴收入	30.51
利息收入	6.06
其他收入	0.20

备注：1. 2017 年 1 月起佛山实行医保一体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合并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 从 2017 年 7 月起，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管理；3. 从 2019 年 7 月起，工伤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管理。

2021 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238.92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26.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9.33
其中：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6.35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五、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34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15.33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0.14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50.14
八、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4.1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54.29

备注：1. 2017 年 1 月起佛山实行医保一体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合并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 从 2017 年 7 月起，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管理；3. 从 2019 年 7 月起，工伤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管理。

2021 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3.31
累计结余	310.5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77
失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3.92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工伤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五、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5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3.87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9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49.71
八、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5.65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233.01

备注：1. 2017 年 1 月起佛山实行医保一体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合并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 从 2017 年 7 月起，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管理；3. 从 2019 年 7 月起，工伤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管理。

佛山市 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385.67
二、2020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619.75
三、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额	83.97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2.96
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额	81.01
四、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82.33
五、2020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执行数	387.31

备注：无。

佛山市 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1,002.73
二、2020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1,242.73
三、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额	146.30
四、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9.58
五、2020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执行数	1,139.46

备注：无。

表 20

佛山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0 年发行执行数	$A=B+D$	227.31	40.88
（一）一般债券	B	81.01	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81.01	0.00
（二）专项债券	D	146.30	40.88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0.00	0.00
二、2020 年还本执行数	$F=G+H$	91.74	0.86
（一）一般债券	G	82.16	0.86
（二）专项债券	H	9.58	0.00
三、2020 年付息执行数	$I=J+K$	50.48	7.08
（一）一般债券	J	14.96	0.47
（二）专项债券	K	35.52	6.61
四、2021 年还本预算数	$L=M+O$	286.42	19.53
（一）一般债券	M	16.09	0.00
其中：再融资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N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O	270.33	19.53
其中：再融资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P	0.00	0.00
五、2021 年付息预算数	$Q=R+S$	52.72	7.99
（一）一般债券	R	14.20	0.44
（二）专项债券	S	38.52	7.55

备注：无。

佛山市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债券类型	地区	余额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及以后 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383.47	16.09	95.57	50.80	23.87	197.14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4.94	0.83	1.64	0.00	0.83	1.64	
	置换债券	290.54	15.26	93.93	50.80	21.49	109.06	
	再融资债券	87.99	0.00	0.00	0.00	1.55	86.44	
专项债券	合计	1139.46	270.33	125.98	182.12	154.1	406.93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新增债券	420.35	8.45	42.82	64.66	120.88	183.54	
	置换债券	719.11	261.88	83.16	117.46	33.22	223.39	
	再融资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无。

表 22

佛山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区	2020 年债务限额			2020 年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佛山市	1,862.47	619.75	1,242.73	1,526.77	387.31	1,139.46
佛山市本级	341.36	178.98	162.38	94.07	13.79	80.28
禅城区	189.44	40.56	148.88	186.37	37.90	148.47
南海区	567.04	182.64	384.40	505.71	135.10	370.61
顺德区	475.38	170.11	305.27	460.99	160.25	300.74
高明区	109.37	25.72	83.66	106.97	23.70	83.27
三水区	179.88	21.74	158.14	172.67	16.57	156.09

备注：无。

2020年佛山市本级新增债券额度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 债券	新增专项债券			
			小计	其他专项	土地储备	棚户区改 造
佛山市	146.30	0.00	146.30	146.30	0.00	0.00
佛山市本 级	40.88	0.00	40.88	40.88	0.00	0.00
佛山市妇 女儿童医院 建设	5.00	0.00	5.00	5.00	0.00	0.00
佛山市第二 人民医院新 院区建设项 目	1.10	0.00	1.10	1.10	0.00	0.00
佛山市第三 人民医院心 理卫生大楼 建设项目	0.18	0.00	0.18	0.18	0.00	0.00
佛山市第四 人民医院二 期（公共卫 生与应急传 染病大楼） 工程项目	0.47	0.00	0.47	0.47	0.00	0.00
佛山市城市 轨道交通二 号线一期工 程	12.00	0.00	12.00	12.00	0.00	0.00
佛山市城市 轨道交通三 号线工程	21.01	0.00	21.01	21.01	0.00	0.00
佛山粤剧院	1.00	0.00	1.00	1.00	0.00	0.00
佛山市高新 区极核-创 新灯塔社区	0.12	0.00	0.12	0.12	0.00	0.00

备注：无。

2020 年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 新增债券额度	占比
合计	146.3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113.10	77.31%
1. 铁路(不含城市轨道交通)	6.90	4.72%
2. 轨道交通	49.48	33.82%
3. 公路	0.00	0.00%
4. 机场	0.00	0.00%
5. 市政建设	56.72	38.77%
6. 航道建设	0.00	0.00%
二、土地储备	0.00	0.00%
三、保障性住房	0.60	0.41%
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0.00	0.00%
五、政权建设	0.00	0.00%
六、社会事业	18.27	12.49%
1. 教育	0.00	0.00%
2. 科学	0.00	0.00%
3. 文化	2.15	1.47%
4. 医疗卫生	15.32	10.47%
5. 社会保障	0.80	0.55%
6. 粮油物资储备	0.00	0.00%
七、农林水利建设	13.63	9.32%
八、其他	0.70	0.48%

备注：无。

2020 年中央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
贷款债务项目明细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政府 外贷规模
	合计	2.96
一、市本级小计		2.96
	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建设项目	0.61
	佛山市第四人民医院扩建工程（临时）项目	2.35
二、县、区小计		0.00
	禅城区	0.00
	南海区	0.00
	顺德区	0.00
	高明区	0.00
	三水区	0.00

备注：无。

佛山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公 式	全 市	本 级	下 级
一、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1862.47	341.36	1521.11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619.75	178.98	440.76
专项债务限额	C	1242.73	162.38	1080.35
二、提前下达的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00	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0.00	0.00	0.00

备注：2021 年没有提前下达新增限额。

表 27

2021 年佛山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券	新增专项债券
全市合计	0.00	0.00	0.00
市本级	0.00	0.00	0.00

备注：我市 2021 年无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关于 2021 年佛山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分配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我市 2021 年无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二、分配方案

无（我市 2021 年无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65.81 亿元，比上年减少 23.75 亿元，降低 26.52%。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1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39.75 亿元（不含省对顺德区补助部分），与上年持平。其中：

（1）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 9.51 亿元，与上年持平。

（2）所得税基数返还 5.72 亿元，与上年持平。

（3）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2.53 亿元，与上年持平。

（4）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13.22 亿元，与上年持平。

（5）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8.77 亿元，与上年持平。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1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22.28 亿元，比上年减少 7.03 亿元，降低 23.99%。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 6.41 亿元，比上年减少 1.39 亿元，降低 17.83%，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对高明区专项补助。

（2）体制补助支出预算 5.48 亿元，与上年持平。

（3）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5.12 亿元，与上年持

平。

(4)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1.72 亿元，比上年减少了 3.76 亿元，降低 68.59%，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减少对我市的医疗卫生补助支出，我市相应减少对区医疗卫生方面的转移支付支出。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1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3.78 亿元，比上年减少 16.72 亿元，降低 81.5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预算 0.50 亿元，比上年减少 0.56 亿元，降低 52.88%，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减少对我市促进就业创业发展的补助支出，我市相应减少对区就业创业方面的转移支付支出。

(2) 卫生健康预算 0.04 亿元，比上年减少 1.12 亿元，降低 96.54%，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及市级财政减少对卫生健康发展补助支出。

(3) 节能环保预算 0.87 亿元，比上年减少 0.95 亿元，减少 52.1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省对我市节能环保方面的补助较大，我市对区的转移支付支出也较大，导致上年基数较大。

(4) 住房保障预算 0.61 亿元，比上年增加 0.34 亿元，增长 130.53%，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加大对我市住房保障补助支出，我市相应增大对区住房保障方面的转移支付支出。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1862.4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19.7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242.73 亿元。2020 年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526.77 亿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387.31 亿元，专项债务 1139.46 亿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0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227.3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81.01 亿元，专项债券 146.30 亿元；新增债券 146.30 亿元，再融资债券 81.01 亿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0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0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91.7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82.16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9.58 亿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50.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14.96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35.52 亿元。

4. **预算调整情况（债务）** 根据财预〔2018〕209 号文规定，应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草案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三龙湾大道管养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长期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6750 万元			
用途范围	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的管养项目				
政策依据	根据 2019 年 12 月市政府工作会议精神及 2020 年 8 月市政府对《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三龙湾）管委会关于明确三龙湾大道管养相关事宜的请示》的批复文件，由三龙湾管委会负责统筹三龙湾大道管养工作，把具体管理工作做实做细，把三龙湾大道真正做成示范工程。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湖景路口至奇龙大桥段主线（不含桥下设施、辅道）、奇龙大桥至番海大桥段的主线、辅道、立交（西龙立交、石洲立交、顺利立交（南海区域范围内））和人行天桥、港口南路段（含人行天桥）、林岳大道（海怡大桥至港口南路段）以及海怡大桥南海段的绿化、保洁、路灯及亮化、路桥隧结构的年度管养工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每年按照管委会印发的《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管养标准》完成三龙湾大道管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公路养护工程量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桥梁良好率	>=99%	
			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垃圾处理及时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建成区绿地面积占比达标率（%）	>=3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综合提升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11500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综合提升工程项目建设				
政策依据	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综合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发改资【2019】111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交通、景观、智慧等主要工程验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综合提升工程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交工验收合格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完工率	≥90%	10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工验收通过率	≥9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陈路及相连道路综合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2024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5790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佛陈路及相连道路综合工程项目建设				
政策依据	佛山三龙湾高端创新集聚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三龙湾建设领导小组第四次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专家评审或审查，完成概算审核。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佛陈路及相连道路综合工程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可行性研究规范性（是/否）	是	是
			设计单位资质达标	达标	达标
			监理单位资质达标	达标	达标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阶段造价节约率	>=3%	>=3%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资金类型	经济和产业扶持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至2022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26395.5万元			
用途范围	企业扶持				
政策依据	《佛山市全面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促进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佛府〔2019〕1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保持增长,树立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发展标杆,打造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联盟,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补助政策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持续壮大,树立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发展标杆,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双提升”,着力打造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联盟,鼓励高新技术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5500	>5500
			培训(会议)天数	>3	>3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数(家)	>2500	>2500
			培训课程数量	>3	>3
			省级及以上高新技术企业增加量	>600	>600
			培训班次(班次)	>2	>2
			标杆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家)	=130	=1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6000	>6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高新区极核—创新灯塔社区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15000万元			
用途范围	项目工程款及相关服务费（包括设计费、监理费、林地占用费、迁改工程费用、土壤污染调查服务费、招标代理费、造价咨询审核费、审计服务费、使用林地调整服务费、业务咨询服务费水土保持咨询及检测费库容线调整服务费、产业策划方案编制费、项目宣传片制作等）。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佛山高新区极核—创新灯塔社区项目的复函》（佛府办函〔2019〕411号）、《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佛山高新区极核——创新灯塔社区项目建设相关事项的复函》（佛府办函〔2020〕38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市政配套设施工程及项目北地块载体建设工程。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建成佛山高新区创新灯塔社区，打造一个世界一流品质的国际科创城核心，努力成为佛山科技产业与生态新城融合的发展标杆、驱动佛山产业经济提升的绿色引擎和彰显岭南宜居都市建设的形象名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北区地块临时工程及围蔽工程	完成长度约 2km 围蔽	完成长度约 2km 围蔽
			完成北区市政道路路基施工	完成市政道路路基长度约 1.6km	完成市政道路路基长度约 1.6km
			完成北区土方平整工程	北区约 520 亩	北区约 520 亩
			完成北区 05-02-03 地块电力线迁改	完成长约 500m 电力线迁改	完成长约 500m 电力线迁改
			北区产业地块概念方案设计	完成	完成
			北区产业规划方案及开发建设模式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符合预算标准	符合预算标准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高新区专项建设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1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12230万元			
用途范围	为开展专项工作经费，包括信息调研及课题研究工作经费、部门专项业务经费、外联统筹及招商引资经费、宣传策划经费、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建设经费、火炬统计工作经费、军民融合专项经费、海外合作经费、人才引领双创升级、佛山高新区整体形象提升经费等。				
政策依据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定方案及年度工作计划。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信息调研、课题研究、宣传策划、火炬统计、海外合作、人才引领双创升级、形象提升等业务，提高管理质量及资金使用效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满足开展各项工作落实需求，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顺利履行职责，为经济高质量发展增加新动能，为建设产业创新高地提供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报告数	≥15份	≥15份
			园区实施形象提升数量	≥5处	≥5处
			推荐海外项目数量、海外项目线上线下路演次数	≥100个、≥10次	≥100个、≥10次
			火炬统计月报、快报、年报、定性调查问卷等合计总数	≥12份	≥12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筹完善佛山高新区园区的整体风貌	验收报告1份	验收报告1份
			落地海外项目	≥6个	≥6个
			提升企业火炬统计月报上报率	≥94%	≥94%
效果指标		报告通过率	100%	1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平台公司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1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30500万元			
用途范围	增加平台公司注册资本金。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暂行办法的通知》《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国务院关于调整和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通知》（国发〔2015〕51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推进灯塔社区项目、开展科技金融、强化园区综合运营服务，积极与五园共建高端产业载体等。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提高平台公司资本金，推动平台公司结合高新区发展战略创新驱动发展，实现平台公司可持续发展，助力高新区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平台公司增资金额	3.05亿元	3.05亿元
			增资平台公司数量	2家	2家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基建项目资本金增长率	≥20%	≥20%
保障公司运行			正常运营	正常运营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提升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8年-2024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25700万元			
用途范围	根据佛山高新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开展专项资金项目持评审,拨付专项资金。				
政策依据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配套实施细则。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瞪羚企业、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独角兽企业、科技创新服务机构、应用场景试点示范项目、高水平企业大学、产业化创业团队等评审认定,开展火炬统计工作质效提升,开展知识产权创造保护与运用,培育和鼓励引进一批快速增长、创新性强的优质企业。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统筹使用佛山高新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佛山高新区提升创新能力、打造智能制造产业集群、优化创新环境等事业,激发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一轮创新发展活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扶持方向	≥9	≥9
			政策认定企业数(2021年)、引进人才数	≥29家(瞪羚企业、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科技创新服务机构、应用场景试点示范项目单位、高水平企业大学)、≥80人	≥29家(瞪羚企业、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科技创新服务机构、应用场景试点示范项目单位、高水平企业大学)、≥80人
			2021年开展的火炬统计业务培训活动数量	≥10场(或在线直播≥3次)	≥10场(或在线直播≥3次)
		时效指标	评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0、2021年经认定企业平均营业收入(瞪羚企业、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	≥2亿元(瞪羚企业)、≥4亿元(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	≥2亿元(瞪羚企业)、≥4亿元(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
			年度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2020年,应用场景试点示范项目单位)	≥3%	≥3%
		可持续发展指标	新增产业化创业团队落户佛山高新区数量	≥12家	≥12家
			扶持团队所拥有的知识产权数(或专利数)	≥15项	≥15项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地方储备粮费用补贴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资金类型	普惠性支出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8842.93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调节全市粮食供求总量平衡，稳定粮食市场价格，以及遇到重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时保障粮食供应所储存的费用支出				
政策依据	(1)《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落实粮食工作政府负责制的通知》(粤府办〔2006〕2号)；(2)《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粮食储备工作的通知》(佛府函〔2015〕67号)；(3)《关于同意佛山市储备粮管理总公司组建方案和章程的函》(佛府函〔2004〕76号)；(4)《佛山市财政局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19-2021 年市本级储备粮费用补贴标准的通知》(佛财工〔2019〕72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除轮换期外储存 210000 吨原粮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除轮换期外储存 210000 吨原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期末库存量	210000 吨原粮	210000 吨原粮
		质量指标	春秋季检验结果	100%符合储备指标	100%符合储备指标
		时效指标	轮换进度	=100%	=100%
		安全指标	安全事故率 (%)	≤1%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调节全市粮食供求总量平衡，稳定粮食市场价格	根据市政府的要求保障粮食安全	根据市政府的要求保障粮食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遇到重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时保障粮食供应	加强应急保障能力，为提高应急生产能力努力	加强应急保障能力，为提高应急生产能力努力
			为市政府解决我市粮食供需矛盾出一份力，确保我市粮食安全	除轮换期外储存 210000 吨原粮	除轮换期外储存 210000 吨原粮
	效果指标	市政府实施宏观粮食调控提供物质保证	确保粮食工作政府负责制的进一步落实，健全粮食市场调节机制和政府粮食调控机制，完善市级储备粮管理体制，增强政府对粮食的宏观调控能力	确保粮食工作政府负责制的进一步落实，健全粮食市场调节机制和政府粮食调控机制，完善市级储备粮管理体制，增强政府对粮食的宏观调控能力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重大产业项目招商引资专项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资金类型	经济和产业扶持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15000 万元			
用途范围	为充分发挥招商引资对促进产业投资、做强实体经济、优化经济结构的推动作用，市政府设立佛山市招商引资重大产业项目专项资金，市级财政每年预算安排 3 亿元资金，专门用于支持奖励全市符合条件的招商引资重大产业项目企业。				
政策依据	市委市政府“大招商、招大商”工作部署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招商引资对促进产业投资、做强实体经济、优化经济结构的推动作用，促进全市“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工作，加速经济高质量发展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推进一批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建设，助力企业尽早开工建设、竣工达产，在促投资、稳增长、创税收、增就业等方面发挥最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时间	按计划时间完成	按计划时间完成
			资金支付率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带动年度投资	1000 亿	1000 亿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重大项目招商力度	进一步吸引重大项目在佛山落地	进一步吸引重大项目在佛山落地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行业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5%
			重点项目投资方满意度	>=95%	>=95%
承担招商任务部门满意度	>=95%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奖补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类型	经济和产业扶持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5000 万元			
用途范围	按比例奖补满足佛府办〔2019〕24 号要求的申报企业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奖补实施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佛府办〔2019〕24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组织开展 2021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奖补项目申报； 2、采取普惠性事后奖补方式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进行奖补；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 亿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率	不低于 90%	
			申报项目数量	不少于 200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资金规范按照规定分配使用	
			时效指标	资金分配时限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资金分配
		申报通知发布时限		2021 年 1 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评审费用	项目评审费用不超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工业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	支持 200 个以上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奖补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技术改造积极性	促进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扩规模、稳增长。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推动智能制造装备及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类型	经济和产业扶持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6295 万元			
用途范围	推动智能制造装备及机器人产业发展				
政策依据	《佛山市推动智能制造装备及机器人产业发展扶持方案》（目前正在征求各区各部门意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支持智能制造装备及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 50 个以上，将资金拨付到项目单位。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项目数量	不少于 50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资金规范按照规定分配使用	
			时效指标	资金分配时限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资金分配
		申报通知发布时限		2021 年 6 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评审费用	项目评审费用不超过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智能制造装备及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	支持 50 个智能制造装备及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智能制造装备及机器人产业集群发展	推动全市工业企业应用工业机器人台数完成省、市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四上”企业培育奖励扶持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类型	经济和产业扶持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5527.5 万元			
用途范围	对 2017—2019 年期间达到“四上”标准并首次进入统计联网直报名录库的工业企业、批零住餐企业、服务业企业、年纳税额超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给予资金奖励。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四上”企业培育奖励扶持措施的通知》（佛府办〔2017〕25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 2017—2019 年期间达到“四上”标准并首次进入统计联网直报名录库的工业企业、批零住餐企业、服务业企业、年纳税额超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给予资金奖励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促进我市小微企业升级为“四上”企业，鼓励、引导和支持小微企业做大做强，提升整体经济质量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数量（家）	>=2000	>=2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成本指标	降低企业成本（万元）	>=2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发展	提升企业竞争力	提升企业竞争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小微企业升级为“四上”企业	“四上”企业数量有所增加	“四上”企业数量有所增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普遍受惠率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专项补贴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类型	经济和产业扶持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2 亿元		
用途范围	对佛山市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用电及工业企业使用管道天然气进行补贴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佛山市降低制造业企业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2020 年修订）的通知》（佛府〔2020〕12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安排不少于 2 亿元专项补贴资金，对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用电给予 0.08 元/千瓦时的电费补贴，对我市工业企业使用管道天然气给予 0.1 元/立方米的气费补贴；每年安排 2 亿元变压器容量基本电费补贴资金，对我市当年用电量不低于上一年的大工业企业的变压器容量基本电费给予资金补贴。通过对企业进行用电用气补贴，达到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的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补贴申报及资金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量	安排不少于 2 亿元专项补贴资金	安排不少于 2 亿元专项补贴资金
			补贴标准	对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用电给予 0.08 元/千瓦时的电费补贴，对我市工业企业使用管道天然气给予 0.1 元/立方米的气费补贴	对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用电给予 0.08 元/千瓦时的电费补贴，对我市工业企业使用管道天然气给予 0.1 元/立方米的气费补贴
		质量指标	扶持通使用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性	按计划完成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照计划补贴给企业	按照计划补贴给企业
		安全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	企业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	企业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
		社会效益指标	应补尽补，普惠性	应补尽补，普惠性	应补尽补，普惠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连续3年（2021年为第3年）	连续3年（2021年为第3年）	连续3年（2021年为第3年）
		满意度	企业满意	企业满意	企业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	企业满意	企业满意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类型	经济和产业扶持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1.1 亿元			
用途范围	对 2020 首次进入统计联网直报名录库的小升规工业企业进行奖励，其中 2020 年每家企业奖励 10 万元。				
政策依据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进行奖励的通知》（粤工信融资函〔2019〕1595 号）、《佛山市 2020 年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工作实施方案》、《佛山市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工作措施（2020-2022 年）》（佛工信函〔2020〕517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 2020 首次进入统计联网直报名录库的小升规工业企业进行奖励，其中 2020 年每家企业奖励 10 万元。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促进我市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数量（家）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成本指标	降低企业成本（万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鼓励、引导和支持小微企业做大做强	小升规培育库企业 >=800 家	小升规培育库企业 >=800 家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微工业企业发展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小微工业企业的数量（家）	>=500	>=5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普遍受惠率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5年至2021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131,825.00万元			
用途范围	工程建设资金、支付股权受让价款及银团贷款还本资金。				
政策依据	<p>1. 《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4]5038号）；</p> <p>2.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通知》（佛发改产业交通[2015]2号）；</p> <p>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粤建市函[2015]282号）；</p> <p>4.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含同步实施）概算审核结论书》（佛财基审[2018]25号）。</p>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南庄—广州南站）建设，实现顺利运营。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南庄—广州南站）建设，实现顺利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南庄—广州南站全线贯通	南庄—广州南站	南庄—广州南站
			完成车站建设	=17座	17座
			完成主变电所	=2座	=2座
			完成停车场建设	=1座	=1座
			完成车辆段建设	=1座	=1座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单项按期完成率	≥80%	≥8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资经济内部收益率	建设期，暂无	9.37%
		社会效益指标	诱发客流效益	建设期，暂无	运营期内该项效益平均为22267万元/年，占可量化社会效益的6.2%。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城市用地	建设期，暂无	建设后可以改善城市的交通状况，促进城市合理布局，在给乘客带来巨大方便的同时，还能促进沿线土地增值和商业开发，也能节约城市用地和减少环境污染。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带动沿线土地升值。	提升城市形象，带动沿线土地升值。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综合指标	建设一条让政府、市民满意，满足规划、环保、节能、舒适、美观、经济、技术、安全等各方面统一的公共交通项目。	建设一条让政府、市民满意，满足规划、环保、节能、舒适、美观、经济、技术、安全等各方面统一的公共交通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全市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6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182485.96万元			
用途范围	三号线项目2021年资本金164480万元;股权受让价款18005.96万元。				
政策依据	1.《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佛山市进一步加强市级财政统筹工作方案的通知》(佛府〔2018〕94号); 2.《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5〕4101号); 3.《关于三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调整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9〕1322号); 4.《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粤建市函〔2015〕2264号); 5.《关于推进佛山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作会议纪要(市委工作会议纪要〔2016〕5号)》; 6.《关于研究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6〕105号)》; 7.《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佛府办函〔2017〕148号); 8.《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佛府办函〔2017〕533号); 9.《佛山市轨道交通局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初步设计(南北调整段)的批复》(佛轨道通〔2019〕208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总目标为建成36座车站,其中高架站2座、地下站34座,换乘站14座;全线设置1段2场,分别为狮山车辆段、北滘停车场和容桂停车场;设4座主变,分别为容桂主变、大良主变、水口主变和火车站主变。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2座车站、1个车辆段和2个停车场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车站建设	=2	=36
			完成车辆段建设	=1	=1
			完成停车场建设	=2	=2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期,暂	=100%		

			率	无	
		时效指标	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建设期, 暂 无	不超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部投资经济内部收益率	建设期, 暂 无	约等于 9.41%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居住环境和生活质量	建设期, 暂 无	将促进此地区房地产开发, 为市内居民借助方便的轨道交通到此地区买房置业提供机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	建设期, 暂 无	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减少交通噪声污染
			降低环境污染	建设期, 暂 无	改善城市环境、增加城市环境容量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建设期, 暂 无	提升城市形象, 带动沿线土地升值。
		效果指标	改善城市交通结构	建设期, 暂 无	为居民出行、疏导客流创造条件, 减少城市交通机动车的管理问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建设期, 暂 无	建设一条让政府、市民满意, 满足规划、环保、节能、舒适、美观、经济、技术、安全等各方面统一的公共交通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沉香沙大桥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2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960,000,000元				
用途范围	沉香沙大桥建设				
政策依据	<p>(1) 《佛山市市级统筹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2020）1号）；</p> <p>(2) 《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关于下达佛山市2020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佛重规（2020）3号）；</p> <p>(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省天然气主干管网联络线工程等项目增补列入2020年省重点建设前期预备项目计划的复函》（粤发改重点函（2020）827号）。</p>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项目前期专项研究工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每年不少于1次	不少于1次
			征地拆迁工作推进	每周收集进度	每周收集进度
			质量安全检查	每周不少于2次	每周不少于2次
			进度检查	每周收集进度报表	每周收集进度报表
			质量安全培训	每年不少于4次	不少于12次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规定	合格率达到95%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照计划完成工程建设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发展	拉动白云区、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拉动白云区、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路网建设	提升与完善广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项目建成后加快推进广佛交通的衔接,以交通融合带动产城融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路网发展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好评度	≥90%	好路率 ≥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番海大桥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82,000,000元				
用途范围	番海大桥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批复的关于番海大桥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粤交基〔2018〕115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交工验收工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体工程建成	1项目	1项目
		质量指标	交工验收质量评定	≥90分	≥90分
		时效指标	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	完成交工验收通车	完成竣工验收
		成本指标	交工验收结算、竣工决算	交工结算总造价控制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竣工决算总造价控制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路通车里程增长	公路通车里程增加1.293公里	公路通车里程增加1.293公里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协调发展	打通广佛两地路网“断头路”	建成后从禅城中心区域出发到广州南站，仅仅需要20分钟车程，推动广佛同城化。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路正常使用年限	公路完工后交工验收要求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投入使用好评率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禅西大道南延线工程（樵乐路至佛山一环段）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321,000,000 元				
用途范围	佛山市禅西大道南延线工程（樵乐路至佛山一环段）建设				
政策依据	佛山交通运输局批复的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禅西大道南延线工程（樵乐路至佛山一环段）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佛交〔2019〕220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主线通车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体工程建成	1项工程	1项工程
		质量指标	交工验收质量评定	合格,工程质量评分值大于90分	合格,工程质量评分值大于90分
		时效指标	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	完成交工验收通车	完成竣工验收
		成本指标	交工验收结算、竣工决算	交工结算总造价控制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竣工决算总造价控制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路通车里程增长	公路通车里程增加4.093公里	公路通车里程增加4.093公里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公路通车里程	增加4.093公里	公路通车里程增加4.093公里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路正常使用年限	公路完工后交工验收要求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投入使用好评率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季华路西延线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1,100,000,000元				
用途范围	佛山市季华路西延线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1. 《关于研究部署市级统筹路网建设项目相关工作的签报》（〔2020〕0328号）； 2. 《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关于印发佛山市2020年市级统筹项目清单库的通知》（佛重规〔2020〕4号）； 3. 《佛山市市级统筹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20〕1号）； 4.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省天然气主干管网联络线工程等项目增补列入2020年省重点建设前期预备项目计划的复函》（粤发改重点函〔2020〕827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计划开展安全管理培训，确保工程质量，按时完成施工图设计批复及项目投资。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管理培训	每年不少于12个学时	不少于36个学时
			工程建设	=1项目	=1项目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且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分值不低于90分；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质量评分值不低于90分。
		时效指标	施工图设计工作	6月底前完成	按照工程计划完成建设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支付金额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里程增长	联系三水区、禅城区、南海区带动两区的融合及经济发展	里程预计增长 15.41 公里。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提升与完善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项目建成后加快推进佛山西部区域与较发达区域的衔接，以交通融合带动产城融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分项工程完工后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验收。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检测，确保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入使用好评率	≥90%	好路率 ≥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及其南延线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至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951,000,000 元				
用途范围	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及其南延线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桃园路-S263 广云路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南延线（S263 广海大道-进港路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桃园路-S263 广云路段）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南延线（S263 广海大道-进港路段）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桃园路-S263 广云路段）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南延线（S263 广海大道-进港路段）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临建工程； 2. 三水三桥便桥施工完成； 3. 三水三桥主桥桩基施工。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工程项目按期完成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检查	每季度不少于 1 次	实施周期不少于 11 次
			质量安全演练	每年 1 次	实施周期不少于 3 次
			实体工程建成	=1	=1
	质量指标	交工验收质量合格率	所有分项评定合格	合格且交通工具验收工程质量评分不低于 90 分、质量监督机构的质量鉴定评分不低于 90 分、竣工验收质量评定优良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季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项目于 2024 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完成投资 7 亿以上	工程完工后完成结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联系三水区、南海区带动两区的融合及经济发展	联系三水区、南海区带动两区的融合及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减缓交通压力	加强三水、南海及佛山中心城区之间的而联系	加强三水、南海及佛山中心城区之间的而联系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正常使用年限	形成首件验收制度、有效控制施工期间质量	新建工程完工后定期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入使用好评率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一环西拓旧路改造和景观提升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至2021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310,000,000元					
用途范围	佛山一环西拓旧路改造和景观提升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16修正)》(主席令第57号)；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 3、《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2017]25号)； 4、交通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 5、交通部《公路工程估算指标》(JTG/T3821)； 6、交通部《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 3832-2018)； 7、《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8、广东省住建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计价依据增值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9〕819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严格落实质量管理制度，质量100%合格。 2. 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施工期间安全可控，无出现安全事故。 3. 按项目管理手册进行管理，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政府补助，实现按照年度计划分年度完成项目建设，推动我市干线公路网的持续提升与完善，助力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管理手册	适时发布		完成项目管理手册汇编并发布
			质量检查	每月1次		≥13次
			安全检查	每月1次		≥13次
			环保检查	每月1次		≥13次
			信用评价检查	每月1次		≥13次
			质量安全综合检查	每年2次		≥2次
			工程造价综合检查	每年2次		≥2次

		质量指标	公路工程质量合格率	公路工程自检及抽检合格	工程合格且交工验收质量评分大于90分；竣工质量评定优良。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季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项目于2021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支付金额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路建设里程增长	2021年项目基本完工，旧路改造完成44.8KM，景观提升完成76.2KM	旧路改造完成44.8KM；景观提升完成76.2KM。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推动佛山市干线公路网的持续提升与完善	加速与城市周边片区的产业融合、城市融合、交通融合。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路正常使用年限	分项工程完工后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验收	加强质量缺陷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项目达到使用年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投入使用好评率	≥90%	好路率 ≥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一环西拓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16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2,000,000,000元
用途范围	佛山一环西拓项目建设
政策依据	<p>一、北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16修正)》（主席令第57号）；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 3、《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2017]25号）； 4、交通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 5、交通部《公路工程估算指标》（JTG/T3821）； 6、交通部《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 3832-2018）； 7、《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8、广东省住建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计价依据增值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9〕819号）。 <p>二、高明大桥至富龙大桥公路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16修正)》（主席令第57号）；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 3、《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2017]25号）； 4、交通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JTG-M20-2011）； 5、交通部《公路工程估算指标》（JTG/T M21-2011）； 6、交通部《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T B06-01-2007）； 7、《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B06-02-2007）； 8、交通部《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B06-03-2007）； 9、广东省交通运输厅2012年第1880号公告颁发的“关于印发广东省执行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JTG-M20-2011）补充规定的通知”； 10、《关于调整我省公路工程概算预算人工工日单价的通知》（粤交基函〔2010〕1915号）； 11、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公路工程营业税改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的通知（交办公路〔2016〕66号）。 <p>三、富龙西江特大桥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佛山市富龙西江特大桥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2016）50号 2.《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佛山市富龙西江特大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佛发改交能〔2018〕34号 3.《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富龙西江特大桥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佛交〔2018〕888号

	4.《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富龙西江特大桥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佛交[2019]380号 四、龙翔大桥及引道工程 1.《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九线公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2016)29号 2.《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佛山市龙翔大桥及引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佛发改交能(2018)21号 3.《佛山市龙翔大桥及引道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批复》佛交[2018]794号 4.《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佛山市龙翔大桥及引道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佛交[2019]291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年度计划完成项目建设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照年度计划完成项目建设,并使其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相关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检查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质量安全演练	每年1次	每年1次
			环保检查	每月1次	每月1次
			信用评价检查	每月1次	每月1次
			工程造价综合检查	每年2次	每年2次
		质量指标	公路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季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期完成工程计划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及市级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按照工程计划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富龙西江特大桥)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联系三水区、高明区带动两区的融合及经济发展	联系三水区、高明区带动两区的融合及经济发展
			(龙翔大桥)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联系顺德区、禅城区、南海区带动两区的融合及经济发展	联系顺德区、禅城区、南海区带动两区的融合及经济发展
			公路建设里程增长	北环使里程增长49.765公里,南环使里程增长了30公里	里程增长49.765公里、南环使里程增长了30公里
		社会效益指标	减缓交通压力	提高行车质量	加强区域之间的联系,减缓交通压力、提高行车质量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 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 施工现场扬尘、噪音 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 施工现场扬尘、噪音 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工程正常使用 年限	定期检测,确保使用 年限	工程完工后定期进 行质量检测,确保能 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投入使用好评 率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广佛新干线高速公路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4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100,000,000元				
用途范围	广佛新干线高速公路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1. 《广东省普通省道网规划(2016年-2030年)》 2. 《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20-2035年)》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相应的专项研究。 2. 通过对前期专项的研究合理控制工程建设费用。 3. 完成两阶段勘察设计工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1次	≥1次
			对各勘察设计单位督促落实	≥1次	≥1次
			督促征地拆迁工作	≥1次	≥1次
		质量指标	各报告研究符合相关规定	合格率达到100%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批复
			勘察设计成果	合格率达到100%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批复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计划完成建设任务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	促进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路网发展	提升与完善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项目建成后加快推进佛山对外交通的衔接，以交通融合带动产城融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路网发展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好评度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至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2,000,000,000 元				
用途范围	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1. 《广东省普通省道网规划(2015 年—2030 年)》(送审稿); 2. 交通运输部 2010 年 4 月颁《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发布 JTG M20—2011《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估算编制办法》; 4.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试用版); 5. 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 号); 6. 国家和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7.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8 年 12 月发布的《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年)》; 8.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2019.2; 9. 《广佛同城化“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 10. 《佛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20)》; 11. 《佛山市综合交通规划修编(征求意见稿)》2015.08; 12. 《南海区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 13. 《南海区综合运输规划方案研究(2012-2020)》。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相应的专项研究。 2. 通过对前期专项的研究合理控制工程建设费用。 3. 完成两阶段勘察设计工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每年≥1 次	≥1 次
			对各勘察设计单位督促落实	每年≥1 次	≥1 次
			开展前期工作	=1 项工程	=1 项工程
			前期工作类型	=2 项目	≥2 项目
质量指标	各报告研究符合相关规定、勘察设计成果满足相关要求、征地拆迁工作完成	合格率达到 100%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批复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计划完成工程建设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路网发展	促进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可持续发展指标	路网建设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好评度	≥90%	好路率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弘德北路北延线（禅港路至罗务路）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150,000,000元				
用途范围	弘德北路北延线（禅港路至罗务路）建设				
政策依据	<p>(1) 《佛山市市级统筹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2020〕1号）；</p> <p>(2) 《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关于下达佛山市2020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佛重规〔2020〕3号）；</p> <p>(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省天然气主干管网联络线工程等项目增补列入2020年省重点建设前期预备项目计划的复函》（粤发改重点函〔2020〕827号）。</p>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1. 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项目前期专项研究工作。</p> <p>2. 征地拆迁工作完成50%；</p> <p>3. 完成当年的项目建设任务</p>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每年≥1次	≥1次
			质量安全检查	每周≥2次	每周≥2次
			质量安全培训	每年≥4次	≥12次
			征地拆迁工作推进	每周1次	每周收集进度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规定	合格率≥95%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照工程计划完成建设任务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禅城区、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禅城区、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路网建设	提升与完善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项目建成后加快推进佛山西部区域与较发达区域的衔接,以交通融合带动产城融合
		可持续发展指标	路网发展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使用好评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建设大道接广州大坦沙路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2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 201,000,000 元				
用途范围	建设大道接广州大坦沙路建设				
政策依据	(1) 《佛山市市级统筹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2020〕1号）； (2) 《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关于下达佛山市2020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佛重规〔2020〕3号）； (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省天然气主干管网联络线工程等项目增补列入2020年省重点建设前期预备项目计划的复函》（粤发改重点函〔2020〕827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项目前期专项研究工作。 2、征地拆迁工作全部完成； 3、完成当年的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每年≥1次	≥1次
			征地拆迁工作推进	每周收集进度	每周收集进度
			质量安全检查	每周≥2次	每周≥2次
			进度检查	每周收集进度报表	每周收集进度报表
			质量安全管理培训	每年≥4次	≥12次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规定	合格率≥95%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前期专项于2021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拉动荔湾区、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拉动荔湾区、南海区区域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路网建设	提升与完善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项目建成后加快推进佛山西部区域与较发达区域的衔接，以交通融合带动产城融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路网发展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好评度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金石大道西延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至 2022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110,000,000 元					
用途范围	金石大道西延线项目建设					
政策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16 修正)》(主席令第 57 号)；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79 号)； 3、《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2017]25 号)； 4、交通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 5、交通部《公路工程估算指标》(JTG/T3821)； 6、交通部《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 3832-2018)； 7、《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8、广东省住建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计价依据增值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9〕819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严格落实质量管理制度，质量 100%合格。 2. 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施工期间安全可控，无出现安全事故。 3. 按项目管理手册进行管理，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政府补助，实现按照年度计划分年度完成项目建设，推动我市干线公路网的持续提升与完善，助力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管理手册	适时发布		完成项目管理手册汇编并发布
			质量安全环保检查	每月 1 次		≥15 次
			信用评价检查	每月 1 次		≥15 次
			质量安全综合检查	=2 次		≥2 次
			工程造价综合检查	=2 次		≥2 次
			项目建设	=1 项目		=1 项目

		质量指标	公路工程质量合格率	公路工程自检及抽检合格率为100%。	工程合格且交工验收质量评分大于90分；竣工质量评定优良。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季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期完成工程建设。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支付金额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路建设里程增长	2021年基本完工，完成1.612km公路建设	完成1.612km公路建设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提升与完善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将加快三水南部板块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路正常使用年限	分项工程完工后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验收	加强质量缺陷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项目达到使用年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投入使用好评率	≥90%	好路率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南海区同心桥改造工程（含海北沿江路）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300,000,000元				
用途范围	南海区同心桥改造工程（含海北沿江路）建设				
政策依据	1. 《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2. 《珠江三角洲城镇群协调发展规划（2004-2020）》 3. 《广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2010-2020）》 4. 《广东省城镇体系规划（2012-2020）》 5. 《佛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05-2020）》 6. 《广州城市总体发展战略规划（2010-2020）》 7. 《广佛同城化发展规划（2009-2020）》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相应的专项研究。 2. 通过对前期专项的研究合理控制工程建设费用。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前期建设工作	=1工程	=1工程
			对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1次	≥1次
			开展前期工作种类	=5项	≥5项目
		质量指标	各报告研究复合相关规定	合格率达到100%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照工程建设完成建设任务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南海区和荔湾区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南海区和荔湾区区域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路网发展	提升与完善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项目建成后加快推进佛山西部与较发达区域的衔接，以交通带动产城融合
		可持续发展指标	路网建设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好评度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三水中心城区对接佛山西站项目（广云路-兴业路高快速化改造）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150,000,000元				
用途范围	三水中心城区对接佛山西站项目（广云路-兴业路高快速化改造）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1）《佛山市市级统筹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2020）1号）； （2）《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关于下达佛山市2020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佛重规（2020）3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项目前期专项研究工作。 2、征地拆迁工作完成50%； 3、完成当年的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每年≥1次	每年≥1次
			质量安全检查	每周≥2次	每周≥2次
			质量安全培训	每年≥4次	≥12次
			征地拆迁工作推进	每周1次	每周1次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规定	合格率≥95%	顺利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工程建设计划完成任务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进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经济发展	促进三水区区域经济	促进三水区区域经济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路网建设	改善沿线交通条件、促进旅游事业	1、改善沿线交通条件,有效地降低交通事故率; 2、促进旅

					游事业,提高人民的休闲娱乐生活水平,满足人民的精神需求; 3、有效的促进区域间的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综上,社会效益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路网发展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完工后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好评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西二环高速公路桃园路互通立交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100,000,000元				
用途范围	西二环高速公路桃园路互通立交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p>(1) 《佛山市市级统筹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2020〕1号）；</p> <p>(2) 《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关于下达佛山市2020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佛重规〔2020〕3号）；</p> <p>(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省天然气主干管网联络线工程等项目增补列入2020年省重点建设前期预备项目计划的复函》（粤发改重点函〔2020〕827号）。</p>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1、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规定完成项目前期专项研究工作；</p> <p>2、逐步开展征地拆迁工作；</p> <p>3、完成当年的项目建设任务。</p>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p>(1) 《佛山市市级统筹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2020〕1号）；</p> <p>(2) 《佛山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关于下达佛山市2020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佛重规〔2020〕3号）；</p> <p>(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省天然气主干管网联络线工程等项目增补列入2020年省重点建设前期预备项目计划的复函》（粤发改重点函〔2020〕827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检查	每周≥2次	每周≥2次
			对各专项研究单位督促落实	每年≥1次	≥1次
			质量安全培训	每年≥4次	≥12次
			征地拆迁工作推进	每周收集进度	每周收集进度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规定	合格率≥95%	顺利通过行业		

					主管部门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按期完成工程建设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进行支付	按合同进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周边经济发展	促进三水与南海经济发展	拉动区域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路网发展	让三水与南海路网进一步互通	让三水与南海路网进一步互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路网建设	做好前期专项工作	为两区产业协作、资源互补构建起良性互动的桥梁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投入使用好评率	≥90%	好路率≥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新均榄路二期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至2023年				
资金需求	2021年金额300,000,000元				
用途范围	新均榄路二期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1、《顺德区新均榄路二期工程项目申请报告》（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2016）； 2、《公路项目安全性评价规范》（JTG B05-2015）； 3、佛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4、顺德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5、《顺德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 6、《顺德区均安镇天连村村庄规划》； 7、公路工程专业其它标准规范与勘测规程； 8、调查收集的有关社会经济、交通运输及自然条件等资料。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征地拆迁工作累计完成70%； 2、建安费完成40%； 3、前期专项工作基本收尾完成。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综合检查	每月≥1次	每月≥1次
			安全教育培训	本年度≥5次	≥10次
			进度检查	每周1次	每周收集进度报表
			工程项目建设	=1项工程项目	=1项工程项目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质量抽检合格率达到100%	我市公路工程验收结论为优良项目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月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项目于2023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月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项目至交工验收累计完成投资额约95%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经济发展	加强顺德区各镇街之间的联	里程预计长3.854km。	

	指标			系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显著	改善沿线交通条件、促进旅游事业	1、改善沿线交通条件，有效地降低交通事故率；2、促进旅游事业，提高人民的娱乐生活水平，满足人民的精神需求；3、有效的促进区域间的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综上，社会效益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绿色效益	建设一条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管理高效型、创新驱动型的绿色公路	主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全寿命实现绿色效益，全方位进行绿色管理，全过程采用绿色技术，全面展示绿色成果，建设一条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管理高效型、创新驱动型的绿色公路。生态效益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公路先导性和基础性作用	提高资源和能源利用率	高度重视公路、环境、社会各方面、各要素的关系，提高资源和能源利用率，发挥公路先导性和基础性作用，实现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使用好评	≥90%	≥92%，非常满意。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云勇公路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基建类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至 2022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230,000,000 元				
用途范围	云勇公路工程建设				
政策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16 修正)》（主席令第 57 号）；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79 号）； 3、《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2017]25 号）； 4、交通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 5、交通部《公路工程估算指标》(JTG/T3821)； 6、交通部《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 3832-2018)； 7、《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8、广东省住建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计价依据增值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9）819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严格落实质量管理制度，质量 100%合格。 2. 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施工期间安全可控，无出现安全事故。 3. 按项目管理手册进行管理，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政府补助，实现按照年度计划分年度完成项目建设，推动我市干线公路网的持续提升与完善，助力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管理手册	适时发布相关管理办法	完成项目管理手册汇编并发布。
			工程造价综合检查	每年 2 次	≥4 次
			质量检查	每月 1 次	≥19 次
			安全检查	每月 1 次	≥19 次
			环保检查	每月 1 次	≥19 次
			信用评价检查	每月 1 次	≥19 次
			质量指标	公路工程质量合格率	公路工程自检及抽检合格，

			评分 ≥ 90 分。	量评分大于90分；竣工质量评定优良。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季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项目于2022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支付金额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路建设里程增长	2021年基本完成路基工程	里程增长12.9公里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提升与完善我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全线建成后为高明区特色小镇提供方便快捷通道，方便群众出行，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路正常使用年限	分项工程完工后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验收	加强质量缺陷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项目达到使用年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路投入使用好评率	$\geq 90\%$	好路率 $\geq 9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公交运营管理费用	
业务主管部门	215001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民生政策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259,738.04 万元
用途范围	<p>强化市级统筹力度，保障全市公交一体化融合发展。统筹全市公交线网优化、交通综合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公共交通服务结构层次，提升全市公共交通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市民出行一体化需求。</p> <p>项目主要包括五区公交运营财政差额补助资金、市 TC 公司经费、市交通运输局统筹项目使用资金。项目支出范围主要包括：各区因履行公交运营服务合同而产生的费用支出，包括车辆折旧、燃料、车辆维护、人员和配套设施等与营运直接相关的成本和费用；公交车载设备和相关信息化智能化系统的建设维护支出；市公交运营共同体管理专业机构、区 TC 公司的日常运作经费、票款清点及与公交运营管理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支出；编制城市公共交通相关专项规划、线网优化和政策技术研究、审计调查、服务推广、行业文化建设和宣传等；2019 年 1 月 1 日前已明确由各区 TC 公司负责的站场、站亭等公交配套设施租赁、建设及维护管理等相关费用；2019 年 1 月 1 日前已明确由各区 TC 公司负责的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的相关费用；其他临时性、应急性的相关费用；公交站场管理费用。</p>	
政策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佛山市进一步加强市级财政统筹工作方案的通知（佛府〔2018〕94 号） 2.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全市统筹深化公交 TC 改革总体实施方案的通知（佛府办函〔2019〕392 号） 3.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佛山市创建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的函（粤交运函〔2017〕3287 号） 4. 《佛山市 2019 年公交运营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佛府办函〔2019〕197 号） 5. （联合办文）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佛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佛山市公共交通管理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佛交〔2019〕507 号） 6.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创建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佛交〔2019〕562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障常规公交线路正常运营，做好重大活动的公交保障，推行辅助公交。 2. 优化调整全市公交线网，开展禅桂新中心城区线网优化调整。 3. 完善市 TC 公司组织架构，推动市 TC 公司正常运转。 4. 加快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

		完善公交行业管理体制机制，提升公交服务品质和服务交通，推进高品质公交都市示范城创建工作，加大市级公共交通财权事权统筹力度，使市民对公交满意度逐年提升，公交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公交运营安全有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期末公交线路数量	≥610 条	≥610 条
		质量指标	车辆设施质量	投入不少于 6200 辆新能源车辆,车辆设施更加完备	投入不少于 6200 辆新能源车辆,车辆设施更加完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车日成本(不含氢能公交车)	≤1300 元/车·日	≤1300 元/车·日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交行业文化	规范公交乘车行为,开展公交宣传周、无车日等活动,发布绿色出行公益广告。	规范公交乘车行为,开展公交宣传周、无车日等活动,发布绿色出行公益广告。
			提供多元化公交服务	进一步推广辅助公交、需求响应式公交。	进一步推广辅助公交、需求响应式公交。
		生态效益指标	新能源公交车比率	100%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优化调整公交线网	完成禅城区公交运营服务招标工作,推进禅桂中心城区公交线网优化调整。	完成禅城区公交运营服务招标工作,推进禅桂中心城区公交线网优化调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公交智能化建设	优化智能公交平台运用,构建智能公交信息管理模式;优化及推广全市公交资讯服务平台及“佛山公交”微信公众号。	优化智能公交平台运用,构建智能公交信息管理模式;优化及推广全市公交资讯服务平台及“佛山公交”微信公众号。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交通投诉处理完结率	100%	1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乡村振兴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佛山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资金类型	民生政策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1 年金额	2.4 亿元			
用途范围	建设奖补、评优奖励。				
政策依据	《中共佛山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佛山市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工作方案（2019 年 9 月修订稿）的通知》 《中共佛山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开展国务院农村人居环境大检查反馈问题整改情况专项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发挥乡村振兴示范带动效应，全面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步伐；示范带动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和城乡融合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形成一条彰显岭南水乡特色的乡村振兴示范带。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乡村振兴示范村数量	20 个	
			每季度检查行政村数量	64 个	
		质量指标	示范村建设要求	符合 43 项约束性指标建设要求	
			开展明察暗访	每季度开展	
时效指标	政策实施时效	2021 年建设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为全市的美丽乡村建设提供样板。同时，通过每季度人居环境大检查的明检暗检的评比，表扬先进，带动后进，促进全市农村人居环境的整体提升。			

	成本指标	明检暗检村奖励	每季度明检暗检评选出各 5 个村，每个村奖励 100 万元		
		乡村振兴示范村补助	每个村 1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	通过改善美化农村人居环境，带动乡村旅游、农家乐等农村经济新增长点，实现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休闲旅游	打造若干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助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宜居宜业宜游优质生活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明显提高	
			美丽乡村建设	村庄总体面貌得到大幅提升；美丽家园、美丽田园、美丽河湖、美丽园区、美丽廊道初步建成	
		可持续发展指标	美丽宜居	达到美丽宜居标准，实现干净整洁美丽宜居	
		效果指标	示范效应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提供示范样本。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